证券代码: 300382 证券简称: 斯莱克 公告编号: 2024-102

债券代码: 123067 债券简称: 斯莱转债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合同虽已对协议各方关于项目规模、建设内容、合作期限、各方权利和义务、 违约责任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 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项目如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同时有利于公司智能化业务进一步做大做强。具体情况将根据合同履行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确认。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公司为"焦煤集团智能化煤矿建设一期(BOT)"项目的中标人。

近日,公司及联合体成员陕西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与新疆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焦煤集团智能化煤矿建设一期(BOT)》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本次签订的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发包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新疆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注册资本: 87,442.6281 万元人民币
- 4、法定代表人: 李东林
- 5、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艾维尔沟片区七一平硐社区平硐北 街 23 号
- 6、经营范围: 煤炭的生产(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煤炭销售;运输服务; 煤炭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机械加工;设备租赁;建筑材料、农副产品的销售; 供热供暖;物业服务;餐饮服务;矿山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新疆焦煤(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公司与其未发生类似交易业务。
- 8、履约能力分析:新疆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资信良好,履约能力强。

二、联合体成员基本情况

- (一) 联合体牵头方: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二) 联合体成员二: 陕西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韩成军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56 号网管大楼裙楼 307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

卫星通信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通讯设备修理;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消防技术服务;卫星导航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承接档案服务外包。(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广播电视节目传送;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陕西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陕西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资信良好,履约能力强。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发包人(甲方):新疆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乙方): (联合体牵头方)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二) 陕西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1、承包范围及内容:

焦煤集团1930煤矿、1890煤矿:智能地质保障系统、智能采掘工作面、智能提升运输系统、智能生产辅助系统、智能安全监控系统、智能园区及经营管理系统;选煤厂:智能生产控制系统、智能安全监管联动系统、智能生产辅助系统。

2、建设期: 2024年9月25日至2025年1月27日。

- 3、运行维护服务期:验收通过后,承包人进入项目运行维护服务期,期限6年。6年后项目所有资产交付发包人。
- 4、交付期:承包期到期后发包人应指定维护人员和承包人人员进行工作交接,交接时间从承包期满算起不超过90天,逾期视为交付。发包人有特殊需求,可协商延期。

5、合同期限、价格及结算:

本合同承包期内总承包价为27,798.528908万元(大写: 贰亿柒仟柒佰玖拾 捌万元伍仟贰佰捌拾玖元零角捌分),不含税。本工程合同价格包含承包人履行全部合同义务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合同履行期间,税率依据国家政策变化而调整。

本工程合同价款采用分期支付的方式:交工验收合格,功能指标达标后,焦煤集团向"承包人"以吨原煤费用形式支付服务费;项目验收通过后第二个月开始以吨原煤费用形式按月支付费用,期限为6年。

6、技术要求及验收标准:

承包人在焦煤智能化煤矿项目建设上实现项目完整性,为验收通过提供保障。 承包人在项目中系统(包括新建和改造)数据及接口免费开放实现项目接口完整 性,为各系统接口提供保障。

7、违约责任:

因承包人原因在2025年1月27日前未完成项目建设竣工,导致无法进行II类智能化煤矿中级验收,而引发的相关部门的考核,由承包人承担,同时不免除承包人工期滞后造成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建设期依据本合同承担的违约金上限,无论单项或多项累计均不超过 合同价款的10%,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发包人损失的除外。

8、保密:

合同当事人一方对在订立和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另一方的商业秘密、技术 秘密,以及任何一方明确要求保密的其它信息,负有保密责任。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将对方

提供的文件、技术秘密以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或者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目的。

- 一方泄露或者在本合同以外使用该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等保密信息给另一方 造成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当事人为履行合同所需要的信息,另一方应 予以提供。
- 9、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后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合同的签订体现了公司在生产场景智能化建设方面的竞争力,项目如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同时有利于公司智能化业务进一步做大做强。具体情况将根据合同履行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确认。

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合同虽已对协议各方关于项目规模、建设内容、合作期限、各方权利和义务、 违约责任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 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审议程序

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焦煤集团智能化煤矿建设一期(BOT)》合同。

特此公告。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9日